

证券代码：301257

证券简称：普蕊斯

公告编号：2025-016

普蕊斯（上海）医药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未发生变化，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79,502,54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普蕊斯	股票代码	30125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赖小龙	任婧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广东路 500 号世界贸易大厦 23 层		上海市黄浦区广东路 500 号世界贸易大厦 23 层
传真	021-60755803	021-60755803	
电话	021-60755800	021-60755800	
电子信箱	IR@smo-clinplus.com	IR@smo-clinplus.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是一家大数据驱动型临床研究服务商，位于医药行业中临床研究的外包服务环节，下游客户主要为国内外制药公司、医疗器械公司、CRO 公司等。公司将临床试验和医院实际场景进行解构，坚持“以患者为中心”，深耕 SMO（Site Management Organization，临床试验现场管理组织）业务，创建出一套临床试验全流程项目管理体系。公司基于 3,600 多个项目执行经验，在较短时间向客户提供数据化的执行方案，帮助客户提升试验的执行效率和数据质量，助力新药更快惠及患者。SMO 作为一种创新性的商业模式，逐渐成为医药研发产业链中不可或缺的一个环节，重要性不断凸显。

2024 年，生物医药行业受到结构性、周期性和投融资环境变化导致供给端和需求端产生阶段性影响，临床研究外包行业短期面对多重考验和竞争压力。结合公司面临的行业环境变化和增长挑战，公司管理层迅速响应，积极采取一系列有效的管理措施，着力改善经营情况，优化内部管理架构，持续提升核心服务质量与效率；积极拓展对外商务，动态调整市场策略以获取更多订单，并加快企业数智化升级步伐降本增效，进一步提升公司核心服务能力。上述举措的实施不仅提升了公司的核心竞争力，而且赢得了客户的广泛认可与信赖，为公司稳健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0,372.89 万元，同比增长 5.75%；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642.93 万元，同比下降 21.01%；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347.32 万元，同比下降 26.88%，主要由于报告期内根据业务需求储备了业务人员，增加的业务人员使得营业成本相应增加等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加大业务拓展与品牌推广，进一步巩固与优质且多元化客户群体的业务合作，向客户交付高质量的临床试验服务。公司新签不含税合同金额 10.00 亿元，同比下降 22.59%，主要是由于生物医药行业受到结构性和周期性变化导致供给端和需求端产生影响，同时行业内竞争加剧，订单价格有所波动，公司为实现长期可持续高质量盈利发展目标对部分盈利指标不达标的订单进行了取舍所致。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存量不含税合同金额为 18.89 亿元，同比增长 0.38%。

公司自创立初期便致力于承接具有创新性且高临床价值新药的 SMO 项目，SMO 执行项目数量亦稳步增长，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在执行项目数量为 2,161 个，公司累计参与 SMO 项目超过 3,600 个，其中参与特色项目情况详见下表：

药物类型	普蕊斯参与项目数量
TCR-T 项目	1
ADC 项目	87
减重项目	24
多抗项目	9
CGT 项目	67
治疗用核药项目	10
溶瘤病毒项目	8
双抗项目	88
PD-1 及 PD-L1 项目	145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员工人数由上年末的 4,186 人增至 4,416 人，其中业务人员超过 4,200 人。公司累计服务 950 余家临床试验机构，临床试验机构可覆盖能力为 1,300 余家，服务范围覆盖全国近 200 个城市。公司主要客户为国际药企或国内知名创新型药企，与 2024 年全球前 10 大药企均有合作，为包括默沙东、精鼎、罗氏、强生、诺华、百时美施贵宝、阿斯利康、艾昆纬、礼来、恒瑞、康方、百利、科伦、映恩等在内的知名药企和 CRO 提供临床试验现场管理工作，具备较为突出的优质创新药企服务能力，提供的 SMO 服务质量高、效率高，处于同行业先进水平，符合国际标准。

公司借助信息化手段持续优化业务系统，持续融合创新技术，实现业务数智化转型和升级，进而提升项目执行效率。公司依托在 SMO 行业多年的项目积累，通过公司实时更新的数据库及自主研发的大数据建模系统，把耗时数月的临床

试验执行策略构建时间缩短为 1 周左右。具体而言，公司利用中心启动创新平台，深入解读中心要求与临床试验方案，实现多中心基础文件一键生成，将数百家中心启动文件列表及特殊要求集成存储，缩短调研问询时间，减少因重复工作而耗费的中心启动时间，目前可将文件制作效率最高提升约 80%。在知识产权领域，公司荣获国家知识产权局授予的两项发明专利：“一种不良事件等级判定方法、电子设备和存储介质”和“基于数据库的多中心协同执行项目质量监控系统”。这两项发明专利均为公司自主研发与设计取得。前者所涉及的技术显著提升了不良事件处理的效率与准确性，优化数据录入，是公司核心技术的重要延伸；后者所涉及的技术作为公司服务质量控制的核心，进一步增强项目质量监控的精确性与实时性，保障临床试验质量符合高标准高要求。凭借以上两项技术，公司为客户交付高质量的临床试验服务，彰显了公司技术领域的领先地位与持续创新的能力。

普蕊斯坚持长期主义，始终致力于可持续发展并将 ESG 理念融入日常经营的各环节，持续关注客户、员工、股东及投资人、供应商、合作伙伴、社区及公众等各利益相关方的需求并积极予以回应。报告期内公司首次发布 2023 年度 ESG 报告，充分展现企业在承担和履行社会责任方面的努力和成果，践行可持续发展理念，ESG 管理水平获得专业机构认可，Wind ESG 评级跃升至 A 级。未来，普蕊斯将深度融入国家生物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战略，以技术创新为驱动，通过全方位赋能研发加速与产业生态构建，持续输出具有核心竞争力的专业化服务。同时，公司将从多维拓展 ESG 实践创新，深化环境管理、社会服务与公司治理等领域的体系建设，切实履行企业公民责任。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元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 增减	2022 年末
总资产	1,429,620,491.24	1,366,819,029.33	4.59%	1,160,719,180.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73,140,830.63	1,080,595,266.47	8.56%	951,967,793.10
	2024 年	202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 年
营业收入	803,728,904.44	760,042,604.88	5.75%	586,231,829.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6,429,303.29	134,729,838.37	-21.01%	72,411,406.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3,473,192.75	114,154,580.17	-26.88%	66,919,992.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9,376.75	114,846,570.24	-100.93%	40,435,604.3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35	1.72	-21.51%	1.3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35	1.71	-21.05%	1.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40%	13.28%	-3.88%	11.39%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84,532,679.41	209,824,962.54	199,297,790.71	210,073,471.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737,202.98	32,185,806.31	17,341,337.46	34,164,956.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570,095.25	28,824,609.68	14,104,010.49	20,974,477.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50,816.03	-3,045,828.71	-14,293,762.14	24,821,030.13
---------------	---------------	---------------	----------------	---------------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13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69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石河子市玺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58%	14,773,473.00	14,773,473.00	不适用	0.00			
石河子市睿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8.05%	6,397,560.00	6,397,560.00	不适用	0.00			
石河子市睿泽盛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36%	5,850,000.00	5,850,000.00	不适用	0.00			
上海观由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一观由昭泰（嘉兴）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6.88%	5,474,040.00	0.00	不适用	0.00			
赖春宝	境内自然人	5.85%	4,648,150.00	4,440,150.00	不适用	0.00			
李未科	境内自然人	1.50%	1,195,020.00	0.00	不适用	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融通健康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38%	1,10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张晶	境内自然人	1.15%	916,826.00	0.00	不适用	0.00			
莫景献	境内自然人	1.13%	896,900.00	0.00	不适用	0.00			
新疆泰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6%	766,467.00	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赖春宝系石河子市玺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实际控制人，并持有石河子市玺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99.60%的出资份额；</p> <p>2、赖春宝系石河子市睿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实际控制人，并持有石河子市睿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86.29%的出资份额；</p> <p>3、杨宏伟及其控制的公司股东石河子市睿泽盛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为赖春宝的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 7.36%的股份；</p> <p>4、上海观由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一观由昭泰（嘉兴）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观由昭泰”）与新疆泰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新疆泰睿”）同受陈勇控制；</p> <p>5、赖春宝系观由昭泰的有限合伙人，通过观由昭泰间接持有公司 1,911,221 股；</p> <p>6、赖春宝系新疆泰睿的有限合伙人，通过新疆泰睿间接持有公司 703,383 股；</p> <p>7、张晶与李未科存在关联关系。</p> <p>除上述关系外，公司未知上述“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中所列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p>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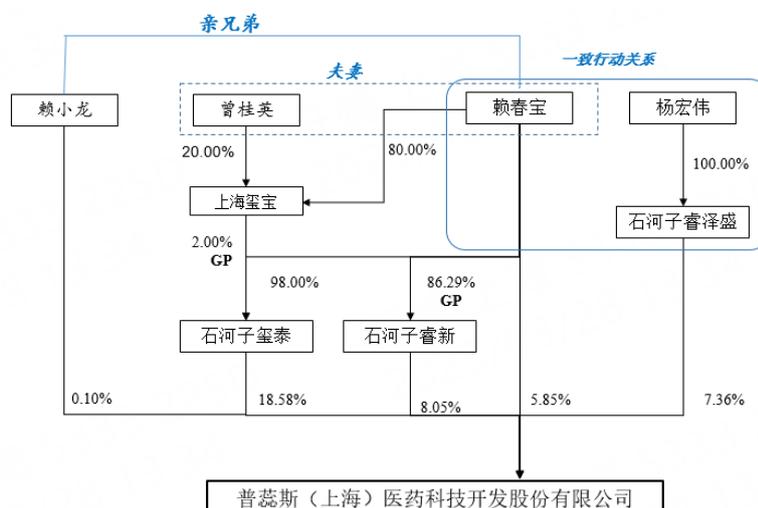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6 日披露《关于实际控制人增持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司董事长、实际控制人赖春宝先生计划自 2024 年 2 月 7 日起 6 个月内，择机增持公司股份，增持计划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500 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 800 万元（含本数）。2024 年 2 月 7 日，赖春宝先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16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26%，增持金额为 6,544,987 元（不含交易费用），上述增持主体的增持金额已超过增持计划金额的下限，上述股份增持计划已实施完毕。